

## 昆明龙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昆明龙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4年4月19日以电子邮件、书面通知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萍女士召集并主持，于2024年4月29日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在公司办公大楼五楼会议室召开，应参与表决监事3名，实际现场参会表决监事3名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会议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本议案详见公司披露的《2023年年度报告》摘要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4）、《2023年年度报告》全文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5），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会议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。

本议案详见公司披露的《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9），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会议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利

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，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也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公司监事会同意该利润分配预案。

本议案详见公司披露的《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6），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会议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。《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。

本议案详见公司披露的《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31）。

（五）会议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本议案详见公司披露的《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39）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与会监事签字的监事会会议决议；
- 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昆明龙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

刘萍 苏闽娟 王彤

2024 年 4 月 29 日